

【附錄一】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招生申訴處理辦法
總成績複查申請表

【以傳真方式申請複查】

報考所組別：	嬰幼兒保育系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		
准考證號：	考生姓名：		
考生地址：□□□□□			
請勾選	複查科目	原成績	複查結果 (考生勿填)
	書 面 資 料 審 查	分	分
	面 試	分	分
	總 成 績	分	分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考生簽名	
複查回覆事項(考生勿填)			
招生委員會：		複查人員：	日期：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准考證號、姓名、收件地址及原始分數要填寫清楚正確，複查科別請畫V表示。
- 二、複查費：每科新臺幣50元，請以購買郵政匯票（受款人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）方式繳費。
- 三、請先將複查成績申請表，併同郵政匯票，掃描成電子檔寄至admission@ntunhs.edu.tw，並應以電話02-28227101#2321~2326，2317確認本校是否已收到。再以限時掛號（郵戳為憑）郵寄至「11219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365號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 招生委員會」收。
- 四、複查傳真送件應於115年08月04日（星期二）中午12:00止完成。
- 五、本校收到傳真後，先以E-mail回覆，再將正本以限時郵件寄發。